

证券代码：603806

证券简称：福斯特

公告编号：2016-025

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江山福斯特 20MWp 农(林)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
通过竣工验收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福斯特项目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74）。该公告披露了由公司全资孙公司江山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山福斯特”）负责实施的“江山福斯特 20MWp 农（林）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”基本情况，详情请参见上述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江山福斯特的通知，其投资建设的 20MWp 农（林）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，已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，并并网发电。项目规划建设 20MWp 农（林）光互补光伏电站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因国家光伏用地政策发生变化等原因，导致江山福斯特实际可租用的用地面积减少，项目实际竣工建设 15.19MWp，实际总投资 12,000 万元，预计平均每年发电量约为 1,500 万 KWH。该项目的建成预计将对公司未来整体业绩带来积极影响。

以上初步估算数据可能因为客观因素的变化而产生偏差，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、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